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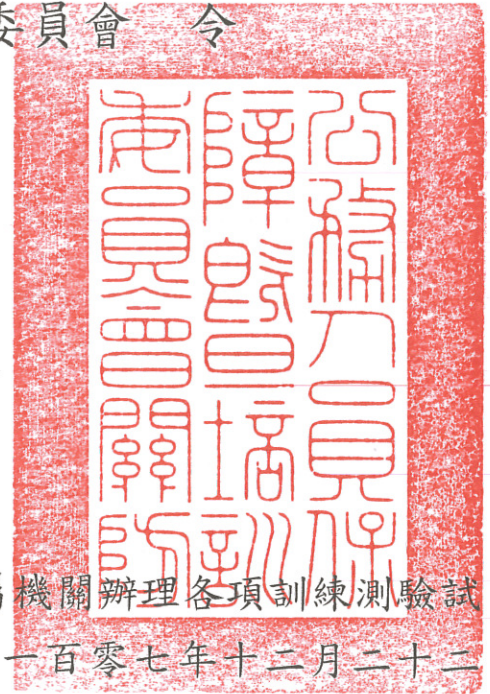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公評字第1072260445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所屬機關辦理各項訓練測驗試務規定」部分規定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所屬機關辦理各項訓練測驗試務規定」部分規定

主任委員 郭芳煜